乱石如云

——看囊小文之八

陈鹏举

四十年前，上虞山言子墓。天没亮，山道隐约，满眼乱石如云，至今难忘。

二十年前，黄永玉来沪上，在一幅奇石图上，添了个红衣米芾。要我题几句。我想了四句：“人亦千秋，石本万寿。其人其石，亦师亦友。”

石和玉是一回事，只是事有巨细。君子比德于玉。我不大喜欢玉，算不上君子。石呢，磊落冥顽，我倒是很喜欢。我想我只是个匠人，一个和石交集，会有许多文字离愁的人。雕刻家张充仁曾书“匠心独妙”四字送我。我想是他内心独白，也希望我能读懂。他的汉隶写得像石刻，很动人。

龚仲龢家里，见过一方昌化石，满石活血，真所谓“大红袍”。他是陈巨来弟子，绝顶聪明，也有藏珍的福分。只是我感觉，印石还是青田好。青田石，素淡天然，极像楠溪江村姑，天然纯朴。永嘉人潘九和我有深交，曾送我青田石十数方。色纯、韵足、个大。多为六方。他和我都觉得，历来神工少，印纽尽可不要。有一方青田竹叶青。石香看了，也连声说好。他是印石专家。我催促他写一部《印石名典》，至今已有好些年头。这方也是潘九送我的。他说我该有个称心的印章，可请名家刻一个。只是此石真好，我见犹怜，不忍倩人走刀。

寿山出田黄。上世纪九十年代，皋兰路小王，收得明代荷叶状田黄笔添。他说，初见时，是准备动迁的阿婆，用兜发髻的丝网裹着的。他收来才九百元。数千元给了我。我正和潘九吃茶，笔添就给了潘九。不久，秦工去鹿城雪山潘宅征集拍品，带走了笔添。当年秋拍目录上，笔添材质注为：“高山黄”。开拍时，竟价至二万七千。潘九想起阿婆只卖了九百元，悯然一笑，听任成交。来年，香港春拍图录又见到它。上写“笔添，田黄，重八十三克。估价十五万元。”离阿婆卖出，不到一年。浮华多事，不宜上心。

那年，朋友约我去川沙，看灵璧石。主人邀茶，还送我太湖石。石不大，玲珑剔透，宜案头清供。平白受惠，心里过不去，就挑了尊灵璧石。石高五尺，能感觉风云气概。买下后听说，邻寺的方丈来看过几次，说是隐约有双龙盘桓。那天没带钱，钱还是亚鸣付的。双龙灵璧在家放了几个月。和人梁聊天，说起他夫妻俩都属鸡。鸡是人间的凤凰。一时开心，说是要祝福双份的龙凤呈祥，双龙灵璧就送他家去了。再说太湖石。来年年初二，带到湘西夺翠楼，贺了新禧。主人笑了，说：“哪有这么远路，带上石头的？”

曾题北魏佛造像残石四字：“天地肝胆。”乱石如云，历来有肝胆的人也如云。称得上人间好石的，必有心声手泽，斧痕字迹。云冈石窟、马踏匈奴，泰山经石峪、龙门十二品、瘗鹤铭，无论兵燹天煞，漫漶崩裂，石仍是石，还是灿烂的星斗，滚烫的肝胆。可惜说这个，也要有肝胆，要有大力量，要积蓄久了才能说。本文说不好。

行文至此，蓦然有泪。时庚子上春，荆楚失守，九州大疫，殁数千人。恳待勒石以记。

故乡石榴甜

李新勇

在走出大凉山之前，我以为，全世界只有我的故乡才有石榴。两列南北走向的大山，把一条蜿蜒曲折的安宁河夹在中间。岸上的生灵仰仗河里的高山泉水，得以葳蕤繁衍。

我的故乡就在安宁河畔一个叫大中坝的村庄。村子小，石榴却极多。河坎、沙滩、荒地、沟渠边沿、道路两边……只要有一把泥土几星水汽，就有一棵或几棵繁茂的石榴树。尤其是村子里，房前屋后，三五棵成林，七八棵成片。生活在那里的人们，把石榴跟梨、桃、柿等一样，当作为经济作物来伺候，得看挂果率和收成。而从大中坝走出来的孩子，念念不忘的，却是石榴的模样，从开花到落叶，从果实到气息；如同离开娘的孩子，永远忘不了的，是母亲的牵挂和叮嘱。

依我看，春天不是从日历上开始的。历书上的春天总比自然界的春天节奏快，历书上的春天来临的时候，人们还裹在厚厚的衣裤里，臃肿得看不出春天的样子。可是石榴忍不住了，把积攒一冬的激情很大方很潇洒地，用暗色调的粉红在枝头上宣泄出来——不是花苞，而是叶芽。从树根到树梢，每一根枝上都长出薄薄的一片两片叶子，带着蓬勃新鲜的酱红。近处查看，像一夜之间生出无数带着婴儿红的小手，欢呼并拥抱无形的春天；隔一段距离远远望去，整片石榴林犹如穿上薄如蝉翼的霓裳。春风携带着豆麦花之香拂过，霓裳便巾袂起舞，扬起来，飘起来，犹如村庄为下地的劳作者和返乡的远客挥动的红纱巾。

桑葚青里透红，燕语莺歌，农人开始收割冬小麦的时候，石榴树的叶片绿得像一片片翡翠，叶面上了釉一般，闪闪地反着光亮。蜜蜂正忙呢。石榴树葱茏的绿叶间，繁星一般绽开火红的花朵，是它们打蜜采粉的好去处。石榴花的骨朵外面是一层肉肉的皮，顶端像顽皮的孩子嘟起的嘴巴。绽放的时候，嘟起的嘴巴乍开，变成五星或四星的花萼裂片，花萼裂片内部，裙裾一般围着一圈多皱的花瓣，每一片花瓣都呈叶儿形状，像小小的蒲葵扇，自由舒展地伸到裂片外面。那才真叫薄如蝉翼呢。中间是鹅黄色的花蕊，里面藏着花粉，正中蜜蜂的意。石榴树林里，整天嗡嗡嘤嘤，热闹非凡。听听那繁忙的声音，懒汉可以改过自新，勤劳者会更加辛勤。

除了红色，石榴花还有白色、黄色、粉红和玛瑙色等多种，独以红色为最。

石榴花有雄雌之分，一开花便能分辨。雄花，花丝无毛，花尾又尖又细；雌花，花尾带有子房，花朵中的花柱又长又壮。雄花开不多久，就会自然落下——花期中的满地落英，除了纷飞的花瓣，还有完成使命的雄花。雌花的子房渐渐长成铃铛一般的青果，从前嘴巴一般张开的花萼裂片，退去了红色，一色青绿。花萼裂片随着果子变大，越来越像圆圆的果子头上的一顶皇冠。小南风轻轻吹过，石榴果便与树枝一道荡秋千，那份闲情与自信，自是陶潜也莫及的恬静与自然。

农历七月半前后，石榴便成熟了，挑选果皮平滑圆润的摘下，打开果皮，分瓣儿排列着玛瑙一般浅红透明的石榴籽。石榴是极好的水果，具有平肝养胃，消痰化食，清心明目；还可以抑制癌症，兼有食用和药用价值。吃法却有些讲究，那就是必须把透明的石榴籽从石榴瓣儿上撸下来，再放嘴里。1984年，村里来了一群架铁塔的工人，村里人好客，送给一个重庆铜梁人几个石榴，他吃了一个便摇头摆手说：“里面的籽倒是不错，就是皮太难吃！”原来他把石榴当苹果，捧起来便啃。

石榴不仅可以做水果，还可以带到供桌上祭神。传说，石榴是从阴曹地府传到阳间来的，从前专为冥府高官受用。打鬼的钟馗耳朵上别了一朵火红的石榴花，不知是否与这个传说有关。七月半祭祀祖先，八月十五敬月兔，安宁河两岸，有哪家供桌上不摆石榴的？石榴原本寓意多子多福，也是丰收的象征。

金秋，雁儿北来，家燕南归。收获后的田野，只留下静静的草垛。忙碌一年的人们安静地坐在屋檐底下，任秋风在身上吹拂。季节搁浅在秋声里。石榴叶子变成深厚纯朴的明黄色，随着秋风，落花一般，阵雨一般落下，落下。落光叶子的石榴树也有动人之处，旭日东升或夕阳落下，柔和的光芒自一丛丛光秃秃的树枝背后映照过来，是可以入画的美妙景象。

（中国画） 邵琦

重回老营盘

李骏

那天我重回当初的营盘，重回自己年轻时曾战斗过的地方。午后的营盘相当的寂静，太阳温和。

人生真的是很奇怪，当我过去还在营盘的时候，我总想着有一天要挣脱它逃出去，逃出那寂寞而又恼人的戈壁滩，逃出正步齐步与跑步，逃出那严明的纪律，但是，当我终于有一天逃离了那里并且在城里有了一个位置之后，我却又疯狂地想我的营盘了。

此刻，营盘里很静。我站在营区外，端详着我的老朋友。从我站的位置，可以看到第一道岗楼里的哨兵。看到他，我忽然想起了过去的那些战友。想起了过去我们曾在这里一起守过、爱过和恨过的战友。

人生的回溯，根本不能成为可能。我们那一批的战友，现在大都成家，大都娶妻生子，大都为人夫人父。我们忙于俗世生活，常常来不及回顾，而青春撞了一下我们的腰，很快就从身边溜走了。过去，我们在此面壁，在此争强好胜，在此斗志斗力……那些当初激励我们的、诱惑我们的、压抑我们的，曾使我们激动不已的一些人和事，如今却再也引不起我们的兴趣。

我向营区里走去，不时可以看到三两个战士并肩走在一起，说着笑话。见到我来，他们友好地向我们点点头。我心里涌起的是一种忧伤的幸福。想起我们当初也像今天的他们一样，肩并肩地走在一起，称兄道弟，但是岁月如流，那些曾肩并肩地走在一起，巡逻在一起，吃住在一起，唱歌在一起的战友们，经过人生长河之后，无端地陌生下去了。

到了连队的门口，值班的哨兵要我出示证件。我说，我曾在这里当过兵，想去里面看一看。他看了我一眼说，真的吧？他问我当初的情况，我把我们班里的位置以及当初的情景对他讲了。他啪地来了个敬礼说，老兵同志，欢迎你回娘家来看看。

这一声年轻而又亲切的话，让我鼻子突然一酸。我好久没有听到过这样的话了。当它从一个年轻的战士嘴里蹦出来时，我的心灵上受到了强烈的震撼。是啊，只要我们曾都穿过军装，曾同举一杆旗，同唱一首歌，以后无论到了哪里，我们还是兄弟，还是生死相依的战友。

营区里的营房还是当初的老样子，只是饭堂比以前漂亮宽敞多了。我走过俱乐部，走过礼堂，走过训练场，走过车场，最后，我在我过去住过的班门口站住了。门虚掩着，我来到窗户前，透过玻璃窗，我发现里面有几个小战士在打扑克。我努力地踮起脚来，想看我当初住过的那张床，我看到它已不再是当初的木床了，全部换成了铁架子床。一个年轻的战士坐在我当初常坐的那张床上，他弹着吉他，唱着一首思家的曲——这是一种永远的情结。

我一边暗自叹息，一边往外走。门口的哨兵向我敬礼后问：老兵，你感觉怎么样？

我举手还礼说，我感觉天空现在是你们的，但是它让我特别怀念。

他笑了，说，老兵，这里有什么好看的呢？他们怎么会怀念这里呢？我倒觉得，一切平淡极了，真想早日离开这儿呢。

我噎住了。他的想法，不正是我们当初的想法么？那么，为什么过了多年以后，在我们的生活极端舒适之时，我们却又怀念和回想起这个地方呢？

我很想给这个战士一个答案，但是我知道这是说不清的。我摇了摇头，出了营盘，看着那广漠而又浩瀚的戈壁滩，一时痴呆如泥塑。

营盘外，风舞着那面当初的旗，在空中呼呼啦啦地响，猎猎有声。

手机世界

赵荣发

现在的“00后”“90后”，很难想象，上世纪八十年代，打个电话是件多么犯难的事情，有时会搞得人不胜其烦，仰天长叹。

那时候，市区偌大一条弄堂或者一片小区里，也至多只有一间壁角落里的公共电话亭。看守者多为老阿姨，但凡接到传呼电话，就会提着一把铁皮喇叭筒赶到指定人家，高声叫唤：“302王家伯伯，电话”“401李家姑娘，电话！”主人听到后，赶紧扑到窗口，“晓得了，晓得了”，随后急急下楼出门，跑到电话亭，拿起话筒气喘吁吁地“喂，喂”起来。

公用电话难打，单位里的电话也常常让人抓瞎。

那时，上海郊区许多地方的电话还要“总机转接”。我大学毕业后，被分配到一所乡村中学教书，整个乡里只有一家邮电所，所有电话都要通过这里的总机转接。

记得有一回，我刚上完一节课走出教室，传达室师傅跟着递给我一个号码：“刚才有人打你电话，说是报社的，有急事找你。”我赶紧照着号码回电，不料外线占位，反反复复过了中午才打通，结果对方一声抱歉：“你稿子上有两个地方需要核对一下，可惜联系不上你，又急着发排，所以撤了。”

撤了？一周一期报纸，这期撤了，下期还能用？我心里越想越沮丧，一个下午没回过神来。

孰未料到的是，从上世纪九十年代起，电话便进入了飞速发展的新时期。先是私家电话有了松绑，再是“大哥大”霸气出场，“拷机”很快普及，街头电话亭也适时跟进。人在路上，拷机“哔哔”地响了，掏出来一看，小小的液晶屏上显出一个电话号码，赶紧找个就近的电话亭，摘机，投币，拨通号码，随后就OK啦！

就这样，不经意间，星星还是那个星星，电话已是手机世界，它们神通广大，无所不能，人们对它爱不释手，情有独钟。去年，我在一家超市购物，刚巧碰到当年的那位接线员，两人一番寒暄后，不免说起往事，分手时一起掏出手机，“我们留个号码？”“行啊，现在不用接线，一打就通啦！”话才出口，笑声也就响起。

相距天各一方，联系随时随地，这样的变化，怎么叫人不舒畅。

男“保姆”的买菜经

王克

退休后，我和老妻在家中的地位发生了互换，她来上海某郊区医院发挥余热，成了主人，我以“保姆”身份相伴，照顾她的一日三餐，所以每天晨练后的第一件事，就是买菜。

买菜也是有学问的，首先要懂菜。否则买到质次价高的菜，花了冤枉钱、受了一肚子气。好在下榻的地方离菜场不远，走几步就到。路的右边是公办的农贸市场，路的左边是露天的自由摊位。每天在两边逛逛，看看什么是新鲜菜，听听别人的买菜经，长长自己的学问。路两边的菜场各有特色。农贸市场里品种多，摆放整齐。尤其是反季节蔬菜，大冷天也可以买到红艳艳的番茄、绿油油的黄瓜；大热天也有橙红色的胡萝卜、碧绿的矮脚青。但这些个都是大棚里的，农药残留高，口味不正，必须“禁止入内”。自由市场上只有时令蔬菜。按季上市，过时不候，长的两个月，短的两个星期。但农贸市场里的卖相挺括、色泽鲜艳。番茄大小一样、黄瓜长短统一，就像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。再看自由市场，蛇皮袋、塑料筐，加一杆秤都全了。那袋子里的瓜、果、菜，有大有小，有青有红，那长相就像“歪瓜裂枣”，但钟爱的大有人在。因为这些是不打农药的有机食材，是绿色食品。农贸市场里的鱼、虾都有正规的进货渠道，但小摊上的螺蛳、龙虾就不好说了。那些个玩意儿，都“潜伏”在河沟里，那沟底的淤泥又黑、又臭，而且重金属超标，对身体的伤害可想而知。我是绝对不碰的。

菜场我每天去，时间一长成了熟客。关键的是经过几年的“潜心调研”，懂得了买菜的门道。买新鲜时蔬，多去自由市场；买活鱼、活虾肯定农贸市场为主。农贸市场里的赵姐，卖了几十年的菜，说起菜经来熟门熟路。她告诉我，这几天吃藕的人不少，懂藕的人不多。藕就有不少门道，一般人只知道吃藕能润肺解毒化瘀，但很少有人知道藕有七孔和九孔之分，七孔藕糯性大，用来做桂花糖藕和煲汤好；而九孔藕脆性大，用来炒糖醋藕最佳。再比如我们常吃的茭白，也有“雌”“雄”之分，雌的粗、雄的细，雌的颜色偏黄、雄的颜色偏白，雌的结巴短、雄的结巴长，雌的肉粗、雄的肉嫩，买茭白就要买雄的。这些选菜的小窍门，真让我长见识了。赵姐卖菜分量足，不缺秤。别人是你买他的菜才送你葱，她是你不买也给你两根，怪不得她摊位的顾客总是络绎不绝。当地的吴阿姨，隔三差五地就会出个早摊，把自家地里种的新鲜蔬菜拿来换点零钱补贴家用。她卖菜是称完了再给你添一把，而且不收钱。遇上新顾客不放心，她会告诉你她家自留田的位置，让你亲眼看看地里的菜。你要是能起早，就可以看着她顶着露水采瓜摘菜。别人两个小时都卖不完的菜，她一个小时就卖光了。当然了，我是这两个菜摊的常客，买这样的菜还能不放心吗？

以前买菜很随意，经常挨老妻的批评。现在买菜看季节，什么时令吃什么，冬季主打绿叶菜，夏秋多吃瓜豆类。搭配科学，营养均衡。我问：“我这‘保姆’合格了吗？”老妻笑答：“合格了。”

十日谈

风情小菜场

责编：龚建星

家离菜场近是种生活便利，明日请看《看人头买菜》。

夜光杯